

<<中国西部法治发展报告>>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中国西部法治发展报告>>

13位ISBN编号：9787511838926

10位ISBN编号：7511838928

出版时间：2012-10

出版时间：法律出版社

作者：刘丹冰 编

页数：284

字数：329000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中国西部法治发展报告>>

前言

<<中国西部法治发展报告>>

内容概要

在法治统一旗帜下，中国区域发展的不同特征决定了西部法治发展的独特性。在中国将保障人权提升到宪法原则的高度时，在西部地区对刑事案件律师作用及工作状况进行专题调研，不仅有助于了解当前中国法治化水平，而且可以从一个侧面观察整个国家的人权保护状况。调查主要围绕法治国家与律师关系、刑事案件中律师作用及工作状况，在西部8个省、市、自治区展开，涉及上万人。调研结果显示，虽然西部民众及公检法等部门工作人员对我国正在进行的法治国家建设有较高的认同度，但对刑事案件人权保护、律师作用与权利的认识却存在一定问题。刑事诉讼中变相限制或剥夺律师权利、损害犯罪嫌疑人或被告人正当权利的现象，提示我们实现法治任重道远。

<<中国西部法治发展报告>>

作者简介

刘丹冰，现为西北大学法学院和知识产权学院院长，教授，经济学博士。

主要从事经济法、商法学、经济法学领域的教学与科研工作。

在《中国法学》、《政法论坛》、《法学评论》、《知识产权》、《光明日报》（理论版）等期刊发表论文50余篇，出版《金融法》、《入世后，中国金融法律的理论与实务》、《经济法学纲要》等著作10余部。

主持国家教育部、国家知识产权局、司法部、中国法学会、陕西省社科规划等各类教学科研项目50余项。

荣获陕西省优秀中青年法学家、陕西高校巾帼建工标兵等奖项14项。

<<中国西部法治发展报告>>

书籍目录

第一章 大家的重要观点

——“刑事案件中律师作用及工作状况”调研总报告

一、引言

二、调研背景和意义

- (一) 西部地区法治发展是中国法治发展的重要组成部分
- (二) 人权保障是法治国家的基石
- (三) 刑事诉讼中的人权保障是法治国家建设的重中之重
- (四) 刑事诉讼人权保护专题调研有利于法治发展研究的深化

三、调研方法与调研对象特征

- (一) 调研方法
- (二) 调研对象选取与特征

四、对法治国家与律师关系的认识

- (一) 对法治国家与律师关系调研的原因
- (二) 对中国建设法治国家目标的认识
- (三) 对法治国家基本含义的理解
- (四) 对律师在法治国家中作用的认识
- (五) 对律师在普通百姓追求公平与正义过程中地位的认识

五、对刑事诉讼中律师作用认识的调研

- (一) 公众对刑事诉讼中律师作用的认识
- (二) 少年对刑事诉讼中律师作用的认识
- (三) 公安民警对刑事诉讼中律师作用的认识
- (四) 检察官对刑事诉讼中律师作用的认识
- (五) 法官对刑事诉讼中律师作用的认识
- (六) 律师对刑事诉讼中自身作用的认识

六、刑事诉讼律师工作八个专门问题的调研

- (一) 侦查、审查起诉阶段犯罪嫌疑人聘请律师权利的落实与认识
- (二) 律师阅卷权的执行与认识
- (三) 律师调查取证权的执行与认识
- (四) 对律师申请回避的感受与认识
- (五) 对律师伪证罪的认识
- (六) 对律师在刑事诉讼中真实义务与保密义务的认识
- (七) 对刑事审判中律师与公诉方地位平等的感受
- (八) 对律师参与刑事诉讼执业环境的评价

七、对策与建议

第二章 少年们的想法

——“刑事案件中律师作用及工作状况”调研少年报告

一、引言

二、问卷分析

- (一) 少年对法治国家与律师关系的一般认识
- (二) 对刑事案件中律师及其作用的认识

三、调研中发现的问题

- (一) 法律知识较为欠缺
- (二) 权利意识淡薄
- (三) 缺乏分析问题的正确方法
- (四) 缺乏一种较为宽容的心态和正确观念

<<中国西部法治发展报告>>

(五) 城乡差别明显

四、改进意见

- (一) 强化基本法律知识的学习
- (二) 促进少年权利意识的形成
- (三) 培养少年分辨是非善恶的能力
- (四) 试着让他们学会将道德问题与法律问题区分开

五、小结

第三章 普通民众的观点

——“刑事案件中律师作用及工作状况”调研公众报告

一、引言

二、公众对法治国家与律师关系认识的调研分析

- (一) 调查目的
- (二) 调查数据
- (三) 调查结果分析

三、公众对律师职业认识的调研

- (一) 调查目的
- (二) 调查数据
- (三) 调查结果分析

四、公众对刑事案件中律师作用认识的调研

- (一) 公众对刑事案件中律师作用发挥的一般认识
- (二) 公众对律师在刑事诉讼各阶段作用发挥的具体认识

五、保障刑事诉讼中律师作用发挥的构想与对策

- (一) 进一步提高我国公民的法律知识水平
- (二) 提高公民参与我国法治建设的兴趣和程度
- (三) 促进全社会认同律师是法治国家重要组成部分的良好氛围形成
- (四) 在真实义务与忠诚义务、私人利益和社会利益协调的基础上科学界定辩护律师的职责
- (五) 依法明确律师享有执业豁免权等权利

第四章 公安民警的观点

——“刑事案件中律师作用及工作状况”调研公安报告

一、引言

二、数据分析与研究

- (一) 调研样本基本特征分析
- (二) 对法治国家与律师关系的认识
- (三) 对刑事案件中律师作用的认识
- (四) 对刑事案件中律师工作状况的认识

三、调研结论与对策

- (一) 完善侦查阶段律师的调查取证权
- (二) 完善侦查阶段律师的会见权

第五章 检察官们的观点

——“刑事案件中律师作用及工作状况”调研检察报告

一、调研基本情况

- (一) 课题组开展工作情况
- (二) 调研对象选取与基本特征

二、对刑事案件中律师作用及工作状况的分析

- (一) 对法治国家与律师关系的认识
- (二) 对刑事案件中律师作用的认识
- (三) 对刑事案件中律师执业权利和工作状况的认识

<<中国西部法治发展报告>>

三、结论与对策建议

- (一) 进一步完善立法, 保障刑事辩护律师的诉讼权利
- (二) 明确赋予律师刑事豁免权
- (三) 引入辩诉交易制度
- (四) 建立法律职业共同体, 为刑事案件中律师作用的发挥提供制度保证

第六章 法官们的观点

——“刑事案件中律师作用及工作状况”调研法院报告

一、引言

二、调研基本情况

三、调研结果数据统计与分析

- (一) 对法治国家与律师关系的认识
- (二) 对刑事案件中律师作用的认识
- (三) 对刑事案件中律师工作状况的认识
- (四) 辩护律师在刑事审判中处境不佳的成因

四、结论与对策建议

- (一) 正确认识律师在刑事审判中的作用与角色定位
- (二) 防范辩护律师执业环境恶化的对策

五、小结

第七章 律师们的观点

——“刑事案件中律师作用及工作状况”调研律师报告

一、引言

二、数据分析与研究

- (一) 调研样本基本特征分析
- (二) 律师对于法治国家的认识
- (三) 律师在法律职业共同体中的地位和作用
- (四) 律师在刑事案件中的基本权利
- (五) 律师的绝对真实义务
- (六) 律师伪证罪
- (七) 律师协会的作用分析

三、结论与对策建议

- (一) 立法进一步保护律师的人身权利
- (二) 加强法律职业共同体建设
- (三) 充分保障和完善律师在刑事案件中的权利
- (四) 适时废除律师伪证罪
- (五) 加强律师协会的作用

附录一 “刑事案件中律师作用及工作状况”调查问卷

附录二 法院和检察院调研数据对比分析

附录三 2000~2010年间我国律师伪证罪典型案例

参考文献

致谢

章节摘录

版权页：插图：（三）刑事诉讼中的人权保障是法治国家建设的重中之重 刑事诉讼是公民个人与国家机器的对抗。

刑事诉讼中的人权保障，主要涉及和公民生命权、自由权密切相关的被羁押者权、获得公正审判权等。

按照人权保护的最低标准分类，人权主要分为两大类：一是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包括工作权、基本生活水准权、社会保障权、健康权、受教育权、文化权、环境权等；二是公民权与政治权，包括人身权、被羁押者权、获得公正审判权、宗教信仰自由、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监督权等。这两类权利可以进一步衍化为各种具体的权能。

被羁押者权、获得公正审判权等，都属二于二公民生命权与自由权的范畴。

公民生命权是指公民享有生命不被非法剥夺、危害的权利，它是最基本的人权。

因为生命权是公民享有一切权利的基础，是公民的最高人身权益。

如果生命权得不到保障，公民的其他权利就无法实现或很难实现。

公民自由权是指公民享有人身自由不受侵犯的权利。

任何公民，非经人民检察院批准或者决定或者人民法院决定，并由公安机关执行，不受逮捕。

禁止非法拘禁和以其他方法非法剥夺或者限制公民的人身自由，禁止非法搜查公民的身体。

社会各界对刑事诉讼中的人权保障问题的关注，是与业已发生的赵作海案等冤假错案密切相关。

网络的发达，让更多的普通中国民众知道了类似赵作海案这样的冤假错案，黄亚全、黄圣育、丁志权、杜培武、王树红、余祥林、李化伟、腾兴善、张虎、张峰、焦华、王浩等名字，也因此为与他们没有关系的人们所熟悉。

应该说相对于聂树斌而言，上述案件的当事人还是幸运的，因为他们毕竟在真凶落网、遇害人复活的情况下还能重享自由，而真凶落网后的聂树斌，在命丧黄泉十余年的今日，仍无法为自己欢呼这应该到来却迟迟不能到来的正义。

痛定思痛，不难发现这些冤假错案的形成，有以下四个共同特点：一是存在严重的刑讯逼供。

刑讯逼供不仅发生在嫌疑人身上，还发生在证人等案件相关人身上。

刑讯逼供的发生，除了“有罪推定”思维模式的影响之外，还是命案侦破政绩化的具体体现。

因刑讯逼供所取得证据的应用，其结果可想而知。

二是许多法律上所确立的原则和机制被司法实践的“潜规则”规避和架空。

虽然1996年《刑事诉讼法》修改后，设计了公、检、法分别负责侦查、起诉、审判的互相制约的三角体系，2012年我国又对《刑事诉讼法》进行了重大修改，但司法实践中，公检法联合办案、提前介入和政法委“协调办案”却是不争的事实。

正是这种公检法流水作业，才未能制止漏洞百出的冤假错案。

三是律师的作用被忽视。

一个有意思的现象是，似乎每一个冤假错案背后，都有一个律师无法正常发挥作用、辩护意见被忽视甚至权利被限制或者被剥夺的故事。

四是当事人申诉权不彰、纠错问责不足。

如果用一句话总结上述冤假错案的形成特点和原因，那就是与这些案件相关的、执掌国家公权力的机构和人员，缺少对公民权利的基本认识和尊重，缺少“命大于天”的生命意识。

上述案件中的这些当事人，正是用他们的天降横祸、丧失自由、行走在死亡边缘、失去生命，向我们提出了法治国家进程中刑事诉讼人权保护问题。

<<中国西部法治发展报告>>

编辑推荐

《中国西部法制发展报告:刑事案件中律师作用及工作状况调研(2012)》包括了普通民众的观点——“刑事案件中律师作用及工作状况”调研公众报告；大家的重要观点——“刑事案件中律师作用及工作状况”调研总报告；少年们的想法——“刑事案件中律师作用及工作状况”调研少年报告等内容。

《中国西部法制发展报告:刑事案件中律师作用及工作状况调研(2012)》适合从事相关研究工作的人员参考阅读。

<<中国西部法治发展报告>>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